附件2

贵阳市XX区消防救援大队

 消防监督检查通知书

X消检通〔XXXX〕第XXXX号

 单位名称/XXX(经营者：XXX）：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相关要求，根据202X年X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或其他检查形式）（查询地址XXXX)我大队拟于XX年XX月XX日（至少在检查前3个工作日）指派X X X(执法证号： ）和X X X(执法证号： ）对你单位（场所）进行消防监督检查，现将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检查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三条

2.《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第十条。；

3.其他相关法规或上级部门专项工作要求（如有）。

二、检查内容（结合120号令等法律法规自行调整）

1.建筑物或者场所是否依法通过消防验收或者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公众聚集场所是否通过投入使用、营业前的消防安全检查；

2.建筑物或者场所的使用情况是否与消防验收或者进行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时确定的使用性质相符；

3.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是否制定；

4.消防设施、器材和消防安全标志是否定期组织维修保养，是否完好有效；

5.电器线路、燃气管路是否定期维护保养、检测；

6.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是否畅通，防火分区是否改变，防火间距是否被占用；

7.是否组织防火检查、消防演练和员工消防安全教育培训，自动消防系统操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

8.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场所是否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

9.生产、储存、经营其他物品的场所与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的，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

10.其他依法需要检查的内容。

对人员密集场所还应当抽查室内装修材料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外墙门窗上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三、检查时间

计划时间：202X年XX月XX日—XX月XX日；检查时长：预计3小时。（结合实际自行调整）

四、检查方式（根据实际情况勾选）

□现场检查：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查、询问相关人员等方式；

□非现场检查：调取企业报送数据、信息系统监测等（需依法依规）；

□联合检查：联合XX部门共同实施（如涉及跨领域监管）。

五、检查组成员

1.XX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XX；执法证号：XXX；

2.XX大队初级专业技术职务XX；执法证号：XXX；

3.XX大队政府专职消防员XX；（辅助执法人员）

六、被检查单位权利义务

（一）权利：

1.有权要求检查人员出示执法证件；

2.对检查结果有异议的，可依法提出陈述申辩；

3.有权对检查行为进行满意度评价（评价方式：点击满意度回访短信（2个工作日内发送至XXX电话号码，点击短信链接即可回访）

4.对检查人员的违法违规行为，可向XX局（委/办）投诉举报（电话：XXX）。

（二）义务：

1.配合检查工作，提供真实、完整的资料；

2.不得拒绝、阻挠或隐瞒相关情况。

七、检查结果（此部分内容将在检查结束5个工作日内填写完毕并送达你单位）

经检查，你单位此次消防监督检查结果为：

□合 格：请你单位继续加强消防安全管理，确保消防安全。

□不合格：我大队将依法对你单位存在的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进行处理。

检查结果将通过公示平台向社会公开（涉密信息除外）

贵阳市XX消防救援大队

 XXXX年X月X日

被检查单位（场所）签收：

一式两份，一份交被检查单位（场所），一份存档。